



中国刑法教学案例选编

人民法院出版社

中国刑法教学案例选编

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

刑法教研组编

人民法院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东交民巷27号)

新华书店经销

东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1印张 240千字

1989年12月第1版 1990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60000

ISBN7—80056—071—6/D·207 定价: 3.90元

说 明

《中国刑法教学案例选编》是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刑法课教学参考书。它是在《刑法教学案例选编》（初选本）及其（续编）的基础上修订而成的，共编写案例177个。

这些案例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实施以来从全国各级人民法院审结的案件中收集、选编的。案例中对人名、地名作了改动或删除，有的案例基于教学需要，对事实、情节作了某些增删。这次修改是在保持“初选本”和“续编”的体例下，总结了几年来的教学实践经验，吸收了各地教师和学员的建议，进行增补、删除的，对个别观点上有误差的地方，也作了修改和完善。

这本案例的宗旨是着重说明《中国刑法教程》所阐述的理论、原则和观点。它通过每个案例的“简要分析”，重点是对如何区分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的界限加以剖析，以供各分校教师和各地学员在研究学习中参考。

必须强调，这本案例仍属于教学辅导材料，自然不能比照它审判案件，这是无庸赘述的。

由于我们的水平有限，加上时间仓促，修改之后，错误和不足之处仍然会在所难免。我们诚恳地希望教师和学员提出宝贵的意见。

这次修改，由于连泽、刘 伟、单长宗、张泗汉、周道

查、解士明执笔。

全国法院干部业余法律大学

刑法教研组

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九日

目 录

一、我国刑法的适用范围

1. 奥格雷犯罪行为的结果发生在我国领域内, 应
适用我国刑法…………… (1)
2. 康元仁在国外实施犯罪也应适用我国刑法…………… (3)
3. 刑法对丁瑞宾的贪污行为没有溯及力…………… (4)

二、犯罪和刑事责任

4. 赵守余的行为可不认为是犯罪…………… (6)
5. 郭力的行为是错误, 不是犯罪…………… (8)
6. 魏忠国、赵芳云的淫乱行为不构成犯罪…………… (9)
7. 章益群的行为是违法, 而不是犯罪…………… (11)
8. 陈昌文, 金义七属于行为不端, 不构成犯罪… (12)
9. 赵文利领取合理报酬, 不构成犯罪…………… (14)
10. 严根成的行为应适用类推治罪…………… (17)
11. 高建生拳击老人致死有无因果关系…………… (20)
12. 陈林不满十四岁, 不负刑事责任…………… (23)
13. 已满十五岁的中学生犯盗窃枪支、弹药罪,
应负刑事责任…………… (25)
14. 未满十六岁的人奸淫幼女是否负刑事责任…………… (26)
15. 林志斌成年后的犯罪行为, 不能从轻处罚…………… (27)
16. 刘德生对杀人行为不能辨认和控制, 不负刑
事责任…………… (28)

17. 郑水生有限定责任能力，应负刑事责任…… (30)
18. 刘丰醉酒后犯罪，不能减轻刑事责任…… (31)
19. 丁光生等聋哑人犯罪的刑事责任…… (33)
20. 同案犯彭晓英不是国家工作人员，也能成为
贪污罪的主体…… (35)

21. 孙小兰的行为是间接故意伤害，不是过失杀
人…… (36)

22. 董小明的行为是意外事件，不是过失杀人…… (38)

三、正当防卫

23. 王维的行为是正当防卫…… (41)

24. 孟宪华的行为是流氓斗殴，还是正当防卫…… (42)

25. 赖日安的行为是假想防卫…… (44)

26. 余俊强的行为是正当防卫…… (45)

27. 赵国华的行为是防卫过当…… (46)

28. 姜永生的行为是否防卫过当…… (48)

29. 王光的行为是正当防卫、防卫过当，还是过
失杀人…… (50)

30. 陈强的行为是进行正当防卫，还是实施犯
罪…… (52)

31. 曾义的行为是正当防卫…… (54)

四、犯罪形态

32. 许岁征的投敌叛变行为属于犯罪预备过程中
的自动中止…… (58)

33. 魏仁泽抢劫犯罪处于预备状态…… (61)

34. 白活文等人的抢劫行为是犯罪预备…… (62)

35. 陈云龙、吕志君杀人未遂，依法可以从轻处

罚.....	(65)
36.王丽花、李才故意杀人未遂，可否从轻处罚	(66)
37.王××的行为是盗窃未遂，还是盗窃既遂.....	(68)
38.刘茂的强奸行为是犯罪中止，还是未遂.....	(70)
39.徐生良是强奸犯罪的中止犯.....	(71)
40.李光平的行为不是盗窃犯罪的中止.....	(72)
41.胡大为的行为是强奸未遂，还是强奸中止.....	(73)
五、共同犯罪	
42.周富生、邱玉莲共谋杀人.....	(76)
43.常永胜、李文昌等八人的行为不构成犯罪集 团.....	(78)
44.在张福元杀死吴维生一案中，其他被告人是 否构成共同故意杀人.....	(82)
45.对李英吉应定为盗窃罪的共犯.....	(85)
46.叶之枫、张常胜共同犯受贿罪，按其个人所 得赃款数额及其在犯罪中的地位和作用，依 法分别处罚.....	(87)
六、刑 量	
47.张祖光等四名罪犯，犯罪时不满十八岁，不 适用死刑立即执行.....	(92)
48.施淑庆受审时是孕妇，不适用死刑.....	(94)
49.王显明在死缓执行期间抗拒改造情节恶劣， 应当执行死刑.....	(96)
50.谭太强奸妇女多人，情节特别严重，应从重 处罚.....	(98)

七、累犯和自首

51. 李怀吉的行为构成累犯…………… (100)
52. 朱斌投案自首, 可以从轻处罚…………… (101)
53. 刘洪杀人后, 在逃跑途中投案, 应按自首对待…………… (102)
54. 苏锋经父母规劝投案自首, 可以从轻处罚…………… (104)
55. 王光被捕后自首, 可以从轻处罚…………… (106)
56. 姜伯仁过失犯罪后自首, 应当从轻处罚…………… (107)
57. 李义强奸并杀死、杀伤多人, 法不容恕, 自首也可以不从轻处罚…………… (108)
58. 安士贤被收审后有立功表现, 可以减轻处罚…………… (110)
59. 朱林检举立功, 由死刑改判为有期徒刑…………… (111)

八、数罪并罚

60. 曹仕才、郝克康一案适用数罪并罚原则正确…………… (114)
61. 申道生犯数罪, 不能“估堆”量刑…………… (116)
62. 对刘本尚未判决的罪行, 应按刑法第六十五条规定的方法并罚…………… (117)
63. 发现姬文刚隐瞒的罪行, 应当适用数罪并罚…………… (119)
64. 刘文宝犯数罪, 又有自首立功表现, 需减轻处罚, 应当如何减轻又并罚…………… (120)
65. 刘连珉犯数罪, 有立功表现, 需减轻处罚, 不应在数刑中最高刑期以下, 决定执行的刑期…………… (122)

66. 宋玉明犯数罪，被判处附加刑，也应先分别 量刑·····	(124)
67. 马炎军是牵连犯，不适用数罪并罚·····	(125)
九、缓刑、减刑和时效	
68. 吴建广罪行较轻，可以适用缓刑·····	(128)
69. 田可金犯数罪，对他宣告缓刑应当在决定执 行的刑罚中宣告·····	(129)
70. 王平劳改期间立功被减刑·····	(131)
71. 高显昌，王淑珍是否是盗窃罪的共同犯罪人， 他们的盗窃行为有没有超过追诉期限·····	(132)
十、反革命罪	
72. 王祥等人的行为已构成组织越狱罪·····	(135)
73. 赵浮永的行为已构成特务罪·····	(137)
74. 关石等人的行为构成组织、领导反革命集团 罪·····	(138)
75. 丰霖、加珩的行为尚不构成反革命集团罪·····	(140)
76. 唐禹等人的行为构成利用封建迷信进行反革 命活动罪·····	(142)
77. 胡厥等人的行为构成组织、利用会道门进行反 革命活动罪·····	(143)
78. 戴辉、陈平等策划劫机构成反革命破坏 罪·····	(145)
79. 王明书写、张贴反革命传单、标语的行为构 成反革命宣传煽动罪·····	(148)
80. 崔某书写、投寄挂勾信等行为构成犯罪·····	(149)
81. 排方的行为可不以书写、投寄反革命挂勾信	

定罪.....	(151)
82. 刘玮等人的行为构成反革命杀人罪.....	(154)
十一、危害公共安全罪	
83. 黄平的行为构成放火罪.....	(157)
84. 夏德的行为构成放火罪而不构成故意毁坏公 私财物罪.....	(158)
85. 王铁民的行为构成放火罪吗.....	(160)
86. 王保敬失火造成严重后果构成失火罪.....	(162)
87. 汪悦、陈群的行为构成决水罪.....	(164)
88. 刘山田的行为不构成决水罪.....	(165)
89. 钱才在公共场所用爆炸手段杀人, 构成爆炸 罪.....	(167)
90. 炸毁一辆儿童车是否构成爆炸罪.....	(169)
91. 徐奎的行为构成投毒罪.....	(171)
92. 姚锦云的行为构成以其他危险方法危害公共 安全罪.....	(172)
93. 欧长保的行为构成破坏交通设备罪.....	(173)
94. 刘金顺等人的行为构成破坏电力设备罪.....	(175)
95. 李永的行为构成非法制造枪支罪.....	(177)
96. 孟林佩骑自行车肇事致人死亡, 构成交通肇 事罪.....	(178)
97. 高荣的行为已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	(180)
十二、破坏社会主义经济秩序罪	
98. 缪奈春等人的行为构成了走私集团的犯罪.....	(182)
99. 尹志农、沈曼莉的行为构成投机倒把罪.....	(184)
100. 吴堂、职平等人的行为构成投机倒把集团的	

犯罪	(187)
101. 胡亮、裴中的行为应定破坏集体生产罪	(190)
102. 梁任的行为构成滥伐林木罪	(192)
十三、侵犯公民人身权利、民主权利罪	
103. 武尚勤的行为是故意杀人罪	(194)
104. 王民的行为是故意杀人罪，不构成故意伤害 罪	(195)
105. 王才的行为构成间接故意杀人罪，不是交通 肇事	(197)
106. 胥伟的行为属间接故意杀人	(199)
107. 李广的行为构成过失杀人罪	(201)
108. 郑伟的行为不是故意杀人而是故意伤害致 死	(203)
109. 冯旭的行为应定故意伤害罪	(205)
110. 王勇、王雄的行为是一般打架斗殴，不构成 故意伤害罪	(206)
111. 殷世登等人用硫酸致人重伤，情节恶劣，应 适用“决定”	(208)
112. 李庆的行为构成过失重伤罪	(210)
113. 曾宪立的行为构成诬告陷害罪，不构成反革 命宣传煽动罪	(211)
114. 妻子与人通奸后，丈夫强奸了好夫之妻，构 成强奸罪	(213)
115. 黎海明知女方是精神病人而与之发生性行 为，构成强奸罪	(215)
116. 王桂林等人的行为不构成轮奸	(216)

117. 夏生属乱搞两性关系的错误行为, 不构成强奸罪..... (218)
118. 蔡成的行为已转化为强奸罪..... (219)
119. 刘平的行为不构成奸淫幼女罪..... (221)
120. 同一被告人既强奸妇女又奸淫幼女的, 如何定罪, 是否并罚..... (223)
121. 沈阳的行为应定强奸、故意杀人两个罪..... (224)
122. 吕祥盗卖婴儿的行为构成拐卖人口罪, 不必适用类推..... (226)
123. 何虎、罗华介绍婚姻索取钱财的行为不构成拐卖人口罪..... (228)
124. 厉兰介绍收养子女从中得利的行为不构成拐卖人口罪..... (230)
125. 王玉红用言语侮辱他人造成严重后果, 构成侮辱罪..... (232)
126. 樊明兴用画漫画等方法诽谤他人, 构成诽谤罪..... (233)

十四、侵犯财产罪

127. 张利等人的行为是抢夺, 不是抢劫..... (235)
128. 李杰的行为不构成抢劫罪..... (237)
129. 陈清波的行为应定盗窃和诈骗两个罪, 实行并罚..... (239)
130. 胡大伟等人盗卖承运物资应定何罪..... (242)
131. 吉生的行为不构成盗窃罪..... (243)
132. 王为的行为不构成犯罪..... (245)
133. 李荣的行为不构成诈骗罪..... (247)

134. 汤升偷其父存折不构成盗窃罪·····	(249)
135. 张厚、柯才的行为构成贪污罪, 不构成盗窃罪·····	(251)
136. 奕争的行为是否构成犯罪·····	(253)
137. 王毕成的行为应定贪污罪·····	(255)
138. 包承贵的行为应如何定罪·····	(256)
139. 陈德文的行为构成敲诈勒索罪·····	(259)
140. 赵混的行为是否构成抢劫罪、放火罪·····	(260)
141. 抢赌资也是抢劫罪·····	(262)
十五、妨害社会管理秩序罪	
142. 曹印龙等人聚众斗殴的行为构成流氓罪·····	(265)
143. 王海等人寻衅滋事的行为构成流氓罪·····	(267)
144. 王忠等人侮辱妇女的行为构成流氓罪·····	(268)
145. 许可等人流氓案·····	(270)
146. 姚勤的行为不构成流氓罪·····	(272)
147. 高×等人的行为是流氓罪还是强奸未遂·····	(273)
148. 王××的行为应定脱逃罪·····	(275)
149. 彭冰、余妹的行为构成引诱、客留妇女卖淫罪·····	(276)
150. 陈×等人贩卖、放映淫秽影片案·····	(278)
151. 钟光斗的行为构成运输毒品罪·····	(279)
152. 周刚的行为构成传授犯罪方法罪·····	(280)
十六、妨害婚姻、家庭罪	
153. 王昌南、周化珍是否构成重婚罪·····	(283)
154. 田福生、王鸿的行为已构成重婚罪·····	(285)
155. 施建华的行为不构成破坏军人婚姻罪·····	(287)

156. 胡国栋的行为已构成虐待罪..... (289)

157. 姚东生、高玉珍拒绝扶养老人的行为, 已构成遗弃罪..... (291)

158. 魏正秀的行为已构成拐骗儿童罪..... (293)

十七、渎职罪

159. 甘喜的行为已构成受贿罪..... (295)

160. 李平海勾结周世英已构成共同受贿罪..... (297)

161. 申国栋前一次行为不是行贿, 后两次行为构成行贿罪..... (299)

162. 施晓明的行为不是受贿, 而是介绍贿赂..... (301)

163. 李光治的行为已构成泄露国家机密罪..... (304)

164. 潘凤才、史西文的行为已构成玩忽职守罪... (305)

165. 张四的行为应定何罪? (308)

166. 蒋生的行为不构成玩忽职守罪..... (311)

167. 王春申、金宝的行为已构成徇私枉法罪..... (313)

168. 周水源等人的行为已构成体罚、虐待被监管人罪..... (316)

169. 张禄青非法放走罪犯的行为已构成私放罪犯罪..... (320)

170. 敬木全的行为已构成妨害邮电通讯罪..... (322)

十八、军人违反职责罪

171. 崔云的行为构成武器装备肇事罪..... (325)

172. 赵果的行为构成擅离职守罪..... (327)

173. 对庞诚全的玩忽职守行为, 不应当适用军职罪条例, 应当适用刑法论处..... (328)

174. 冯毅的行为构成阻碍执行职务罪..... (330)

175. 张艳秋的行为构成盗窃武器装备罪..... (331)
176. 对张龙的行为应以盗窃武器装备罪论处..... (332)
177. 李文华、梁定荣的行为构成盗窃军用物资
罪..... (334)

一、我国刑法的适用范围

(1)奥格雷犯罪行为的结果发生在我国领域内，应适用我国刑法

被告人阿利穆拉多夫·沙米利·哈吉——奥格雷，男，现年33岁，苏联人，苏联雅库特共和国雅库茨克市民航局联合飞行队副驾驶员。

1985年12月19日，被告人奥格雷与机长阿布拉米扬·维·谢等机组人员，驾驶47845号安——24型民航客机，执行雅库茨克民航局101/435航班飞行任务。被告人奥格雷登机时，将事先准备好的一把闭合长123毫米的折叠刀和一块重2.8公斤的长条锰钢块带入飞机驾驶舱。北京时间7时30分许，该机载客38人，由雅库茨克飞往伊尔库茨克。12时30分许，该机飞至东经118°06′00″、北纬52°40′00″上空时，被告人奥格雷趁领航员日哈列夫·斯·维上厕所之机，以客舱出现机械故障为由，将机械师奥西波夫·弗·伊骗出驾驶舱，随即锁上驾驶舱门，扭动自动驾驶仪，持刀威逼驾驶飞机的机长阿布拉扬·维·谢说：“你老实点，不然的话我杀死你。”机长当即用脚踏了报警信号。被告人奥格雷发觉后，即威逼机长关闭信号。机长被迫改变飞机航向，飞越我中华人民共和国领空。当日北京时间14时30分许，该机降落在我国黑龙江

省甘南县长吉岗乡农田里。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劫持飞机罪判处被告人奥格雷有期徒刑八年。

〔简要分析〕

被告人奥格雷的行为已构成劫持飞机罪。被告人奥格雷虽然是外国人，但根据下列规定，我国司法机关有权对其行使司法管辖权。(一)奥格雷劫持民用航空器，实施恐怖活动，违反了《东京公约》、《海牙公约》和《蒙特利尔公约》。我国是上述公约的参加国。根据我国国务院在关于我国加入这三个公约的通知中的规定：“如发生外国飞机被劫持在我国降落等有关涉外事件，应按我国法律，并结合上述三个公约的有关规定妥善处理”。(二)我国刑法第三条第一款规定：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的，除法律有特别规定的以外，都适用本法。”这一条还明确规定，“犯罪的行为或者结果有一项发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的，就认为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犯罪。”奥格雷是不享有外交特权和豁免权的外国人，有关刑事责任问题，不需要通过外交途径解决，即不具有“法律有特别规定的”情形。奥格雷的犯罪行为虽然开始于我国领域外，但结果却发生在我国领域内，依照我国刑法的有关规定，属于在我国领域内犯罪。因此，应适用我国刑法，追究其刑事责任。